

彰化縣美豐國小 112 學年度特教推行委員會會議記錄

壹、 時間：114 年 5 月 28 日 15 時 0 分

貳、 地點：辦公室

參、 主席： 范世強校長

記錄： 謝家欣

肆、 出(列)席人員： 如簽到表

伍、 主席致詞：（略）

陸、 業務單位工作報告：

依規定，「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及「特教學生課程規劃(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需經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審議通過，並送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後上傳至課程計畫審查系統。依檢核流程審查特教課程計畫，以竟事功。

柒、 討論事項：

提案一：本校身心障礙學生陳 O 允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及「特教學生課程規劃(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之審議，提請委員會討論。

說明：114 學年度四忠身心障礙學生陳 O 允「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及「特教學生課程規劃(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如特教巡迴輔導教師所提出之內容，且課程教學內容於期末 IEP 會議時經過導師、家長與巡輔教師之討論，針對學生須加強之能力與特殊需求做調整及規劃。

決議：

贊成：11 票

反對：0 票

提案二：本校身心障礙學生周 O 文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及「特教學生課程規劃(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

之審議，提請委員會討論。

說明：114 學年度五忠身心障礙學生周 0 文「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及「特教學生課程規劃(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如特教巡迴輔導教師所提出之內容，且課程教學內容於期末 IEP 會議時經過導師、家長與巡輔教師之討論，針對學生須加強之能力與特殊需求做調整及規劃。

決議：

贊成：11 票

反對：0 票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



彰化縣美豐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簽到表

一、會議時間：114.05.28

二、會議地點：辦公室

三、簽到表：

職 稱	姓 名	簽 名
主任委員	校長范世強	范世強
執行秘書 兼任輔導教師	輔導主任謝家欣	謝家欣
行政人員代表	教導主任洪麗芳	洪麗芳
教務組長暨 身心障礙學生 導師	教師陳朝亮	陳朝亮
身心障礙學生 導師	教師顏雪鈴	顏雪鈴
普通班教師代表	教師翁嘉宏	翁嘉宏
科任教師代表	教師詹淳涵	詹淳涵
特教代表	巡迴輔導教師李惠心	李惠心
家長代表	特教生家長周明樺	周明樺
身心障礙學生	學生陳允	陳允
身心障礙學生	學生周文	周文